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58399500920241162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阿勒泰市第三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阿勒泰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     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   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  | 小计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1        | 印刷   | -      | -  | 增值服务:运输,设计类型:宣传单,制作时效:1-3天,产品材质:铜版纸 | 1    | 次    | 640.00 | 64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 |      | 640.00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     | 陆佰肆拾元整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

## 二、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

## 三、服务条款 按设计要求制作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团结路3区江南花苑13栋15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18509069678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勒泰地区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6505016660500000580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

